

阜宁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建设用地规划设计和要点

编号: 2020072

时间: 2020.6.9



建设项目名称		吴滩街道仁范村党群服务中心		座落位置	
建设单位名称		阜宁县土地储备中心		地块编号	
序号	规划设计要点	内容			
1	用地性质	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			
2	四址	见附图			
	用地面积	528.08 平方米 (以宗地图面积为准)			
3	范围	容积率	1.5 ≤ R ≤ 2.5		
	建设	建筑密度	≤ 55%		
		绿地率	≥ 10%		
		建筑限高	24 米		
4	出入口方位				
	控制	机动车 (面积或泊位)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 版) 第 3.8.1 条执行		
		非机动车 (面积或泊位)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 版) 第 3.8.1 条执行		
	建筑	退道路红线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 版) 执行		
退用地边界	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 版) 第 3.3.3.1 条执行			
退让	退河道控制线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 版) 执行			
	其他	山墙间距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 版) 执行			
备注	注	服从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 版) 及相关建筑设计规范			
		序号	规划设计要点	内容	
建设项目用地须同时符合有关标准、规范和技术规定, 如与本要点有关要求相抵触, 应及时与我局联系。					
5	道路	道路要结合地形灵活布置且符合消防要求			
	管线	地下埋设, 不得设置明线			
7	市政公用设施	按规定配备相应的市政公用设施			
8	公共设施	按规定配置相应公共服务设施			
9	景观要求				
10	其他要求	1. 居住日照间距 1.47h; 建筑物及其与相邻建筑物之间满足消防要求;			
		2. 沿街建筑必须采用玻璃门及网格式卷闸门, 沿街商业开间不得小于 8 米;			
		3. 统一采用隐蔽空调机;			
		4. 按规定配建公厕、垃圾中转设施、配电房等设施;			
		5. 按规定配建物管用房;			
		6. 执行 65% 建筑节能和江苏省绿色建筑发展条例; 按卓政办发【2017】50 号、苏建科【2017】43 号文件要求使用装配式建筑;			
		7. 抗震设防按照《江苏省地震局确定的要求进行设计》;			
		8. 人防工程按照人防工程建设和管理规定建设。			
11	主要申报材料	文本主要内容 (附带电子版):			
		1. (含项目名称、建设单位名称、设计单位名称、主要设计人员签字等);			
		2. 规划设计条件和用地红线图;			
		3. 设计方案说明书;			
		4. 总平面规划 (注明用地红线、道路红线、建筑退让线、出入口方位、建筑名称或编号、建筑平面、建筑层数、建筑高度、建筑间距、经济技术指标的区域位置图、彩色总平面规划图、鸟瞰图、表现设计构思的彩色效果图、交通组织、机动车和非机动车停车位布置图【地上和地下指标】、绿地规划图、竖向规划图、综合管网规划方案图、【日照分析报告资质证书盖章】、广告位亮化设计图、其他总平面方面表现图【日照分析资质证书盖章】、5. 建设单位 (建筑单体平、立、剖面图、其他表现图)			
其他					
本设计条件自发出之日起有效期为 12 个月, 逾期未出让无效。					